

法治动态

北京开展大清河流域水环境专项执法

市区多部门联合行动,首日发现环境问题17个

本报讯 北京市区两级环保、公安和水务部门近日联合丰台、房山两区7个乡镇(街道)属地政府在大清河流域开展执法检查。联合执法首日,共发现各类环境问题共17个,现场查封1起。

7月17日,记者跟随执法人员来到北京市房山区韩村河镇某养殖场,发现污水漫溢。执法人员表示,该畜禽养殖场建有养殖污水收集池,但收集池四周防渗措施不规范,加上北京近日暴雨天气,导致污水漫溢,污染土壤。

在本次执法行动中,环保部门结合市民的投诉举报线索,对照流域内涉水污染源清单和“散乱污”企业名单,依法严厉查处超标排污、利用暗管等方式违规排放污染物的违法行为。

检查首日,联合执法组检查31个点位,共发现各类环境问题17个,主要涉及“散乱污”企业违法排污、畜禽养殖场污水

溢流、河道绿藻泛滥存有垃圾等,联合执法组及时通报有关部门进行处理,并现场查封1起,属地拟清理取缔1家涉污“散乱污”企业。

据北京市环境监察总队有关负责人介绍,本次执法过程中,联合执法组进一步了解属地和河长水污染治理工作开展情况,结合检查情况进一步完善溯源台账,帮助属地分析、梳理河流水质变差原因,有针对性地提出工作建议,促进提升属地的环境监管水平。

大清河流域在北京境内主要位于丰台区和房山区,该流域已纳入北京市的重点流域水环境执法计划。下一步,联合执法组还将在拒马河、挟括河、大石河下游河道重点条段开展巡查,重点了解下游村镇的农村生活污水产生、排放情况,为河长提升水污染治理精准度提供信息。

张雪晴

未经许可非法镀锌作业

日照东港区3人被刑拘

本报记者董若义 通讯员孙勇强日照报道 山东省日照市环保局东港分局日前联合公安部门,突击查处隐藏在涛雭镇果园内的一家非法电镀作坊,当场抓获涉嫌环境污染罪的王某强、王某柱等7人。

经查,该电镀作坊于4月在塑料棚内开始生产,规模不大,但是没有任何手续,电镀废水直接偷排,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大。“对这种生产过程中无任何污染防治措施,通过暗管和渗坑排放含有重金属物质废水的环境违法犯罪行为,必须依法取缔和打击。”东港环保分局相关负责人表示。

经调查核实,犯罪嫌疑人王某成为谋取非法利益,在未办理环保手续的情况下,雇佣王某强、王某柱、王某峰、王某湘、高某满等人进行非法镀锌作业,并将生产

废水通过土沟、渗坑外排,对流经土地周围树木及地下水造成严重污染。

经日照市环境监测站监测,该镀锌窝点外排的废水中含有锌、铬等重金属,其中总锌含量为1620毫克/L、总铬含量0.349毫克/L。根据《污水综合排放标准》2018新版规定,总锌二级标准排放限值为2.0毫克/L,超出该标准810倍。

目前,王某成、王某强、王某柱因涉嫌污染环境罪被刑事拘留,王某峰、王某湘、高某满因涉嫌污染环境罪被取保候审,案件正在进一步调查中。

下一步,东港环保部门和公安机关将继续加大联动执法力度,对各类环境违法犯罪行为“零容忍”,依法从严从快予以打击,切实维护群众的环境权益,保障东港区环境安全。

废水未经处理直接倾倒被举报

乐平责令企业立即停产“补课”

本报讯 污染环境被举报投诉,江西省乐平市川虹乳胶发泡工艺制品厂日前被环保部门责令立即停产整改,并被处以罚款6万元。

据悉,乐平市近期接到中央环保督察“回头看”交办信访件,反映金山工业园边三分分场境内的川虹乳胶发泡工艺制品厂(玩具厂)废水未经处理直接倾倒,污染地下水,喷漆味道严重,且一直未通过环评验收。

接到转办信访件后,乐平市环保局环境监察、监测人员当即到现场检查。据调查核实,制品厂原材料为聚氨酯高回弹海绵,生产流程是将原材料混合注入模具生产毛坯,经过修剪和彩绘上漆制成成品。

制品厂存在废水直排、未通过建设项目竣工环评验收、封闭生产措施不到位等问题。

目前,乐平市环保局已对乐平市川虹乳胶发泡工艺制品厂立案查处,下达《行政处罚告知书》,责令企业立即停产整改,并处以6万元罚款。乐平市金山工业基地按网格化环境监管要求,落实环境保护领导责任,责成园区、分场相关人员加密巡查,确保这家企业环境违法行为整改到位,补办环评审批手续,完善环保设施,未通过环评审批不得复产。

截至目前,该厂生产设备全部清空,手工车间改为杂物仓库使用。

王金保 徐建秋

加强部门联动,推进京津冀环境审判协作

河北环境资源案件审理提速

本报记者张铭贤

两类公益诉讼均实现“破冰”

据了解,目前我国可以依法提起环境公益诉讼的主体有两类。第一类是社会组织,第二类是具有公益诉讼主体资格的人民检察院。在这两类环境公益诉讼中,河北都进行了“破冰式”探索。

今年1月3日,河北省晋州市人民检察院就张某某、王某某污染环境案件,依法向晋州市人民法院提起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

3月30日,晋州市人民法院对案件进行公开宣判,以污染环境罪分别判处张某某、王某某有期徒刑八年零六个月,并处罚金17万元;同时判决二被告共同赔偿晋州市环境保护局处置废酸的费用108.014万元。

这是河北省首例判决生效的由检察机关提起的环境公益诉讼案件。案件的成功办理标志着个人污染而政府买单的时代已经过去。

紧随其后,今年4月24日,保定市莲池区人民法院就被告人郭某超排放水污染物污染环境罪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进行了公开审理,判处被告人有期徒刑11个月,处罚金5000元,同时判令被告支付无害化处置费用3.14万元并赔偿生态环境损害量化值19267.51元及鉴定费

两万元。

“两起案件既达到了刑罚的震慑作用,又维护了人民群众的环境权益。”王越飞说,目前,全省法院共受理检察院提起的民事环境公益诉讼及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件共5件,上述两起已审结,其余3起案件正审理中。

在社会组织提起的环境公益诉讼中,目前,河北共受理了3起,均为大气污染环境公益诉讼,两起已结案,中华环境保护基金会诉迁安安利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环境民事公益诉讼案,正在一审审理中。

两起已审结案件分别为,中国生物多样性保护与绿色发展基金会诉河北大光明实业集团嘉晶玻璃有限公司环境民事公益诉讼案,于今年5月13日调解结案,被告企业在赔偿污染造成的损害之外,自愿承担150万元用来修复当地受损环境以及社会公益活动。中国生物多样性保护与绿色发展基金会诉秦皇岛方圆包装玻璃有限公司环境民事公益诉讼案,于今年4月10日一审公开宣判,被告企业赔偿因超标排放大气污染物造成的损失154.96万元并承担相关诉讼费用。

262起案件通过诉前程序解决

事实上,并不是每个公益诉讼案件都会进入诉讼程序,大部分案件在履行诉前程序中就得到了有效解决。

河北省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何秉群以行政公益诉讼为例向记者介绍说,检察机关公益诉讼其本质是督促行政机关自我纠错、积极履职,包括诉前程序和诉讼程序两个阶段。诉前程序是检察机关督促协助行政机关依法履行公益监管职责,是保护公益的法定手段。诉讼程序则是检察机关保护公益的刚性手段,督促无效后则提起诉讼。截至目前,河北共立案公益诉讼案件658件,其中民事公益诉讼案件72件,行政公益诉讼案件586件,涵盖了法律规定的全部领域。

何秉群介绍说,全省各级检察机关把诉前程序和提起诉讼放到同等重要的位置,充分运用诉前程序这一手段积极推动问题解决,保护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

今年4月8日,河北省高碑店市人民检察院在履行职责中发现,白沟河东岸高桥村河段、小营村河段、魏村河段河道内堆放着大量的固体废弃物垃圾,

垃圾总量3万余方,不仅污染了白沟河水体,而且堵塞河道影响泄洪。经调查核实,白沟镇人民政府及保定市环保局白沟分局对此应尽而未尽到相应的监管职责。

高碑店市人民检察院随即向白沟镇人民政府、保定市环保局白沟分局分别发出检察建议,要求对这一污染状况进行清理整改。

收到检察建议后,白沟镇人民政府、保定市环保局白沟分局积极研究部署整改工作。截至目前,已完成各类垃圾清运任务,河堤全线网络监控系统正在筹建中。相关部门将白沟河道日常保洁纳入城乡垃圾一体化处理范围,目前正组织招投标工作。检察建议,有利促进了当地生态文明建设。

截至目前,河北省检察机关共履行诉前程序462件,其中涉及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的262件,占56.71%。通过诉前程序为国家挽回各类经济损失共计1.4亿余元,修复大量被损毁林地、耕地,清理被污染水域,督促回收清理固体废物,取得了良好效果。

法治头条

记者从河北省政府新闻办近期召开的“依法治理生态环境 共同守护绿水青山”新闻发布会上获悉,河北省依法治理生态环境,积极推进环境资源审判工作,推动京津冀环境审判协作,加强环境执法联动机制,全省立案环境行政案件、处罚金额均实现大幅提升,环境公益诉讼案件办理提速,环境资源审判案件数量同比上升。

行政案件和刑事案件均同比上升

近年来,河北省完善了公安、环保、检察、法院等系统的协调联动机制,形成了常态化协作机制,环境行政案件和刑事案件数量均同比上升。

河北省环境综合执法局常务副局长任立强介绍说,今年上半年,河北省共立案环境行政处罚案件8221件,同比增长86.24%;处罚金额5.74亿元,同比增长111%。全省适用四个配套办法案件905件,同比增长217%。其中,按日计罚87件,查封扣押226件,限产停产156件,移送拘留352件,涉嫌犯罪84件。

在加大行政处罚的同时,河北公安部门还牵头组织了“利剑斩污”行动,在为期半年的专项行动期间,河北公安机关共立案侦办环境资源刑事案件657起,破获598起,抓获犯罪嫌疑人1269人。

让犯罪嫌疑人得到应有惩罚,河北省高院坚持从严从快审判环境资源案件。“河北突出四类案件有针对性采取强化措施,一是加强环境资源刑事审判,依法严惩污染环境破坏资源的犯罪行为;二是依法审理环境资源行政案件,支持行政机关依法履职尽责,纠正行政不

作为和违法作为现象;三是妥善审理涉环境资源民事案件,加大环境权益保护力度。四是稳步推进环境公益诉讼,有效维护人民群众的环境权益。”河北省高级人民法院党组成员、副院长王越飞向记者介绍说。

今年4月28日,河北省保定市中级人民法院依法组成合议庭,对张某某等19名被告人倾倒危险废物致人死亡案进行了终审,并做出判决。经查,被告人张某某等19人非法倾倒危险废物次数多、数量大,倾倒地产生有毒有害气体致人死亡。

案件发生后,河北公安机关通过5个多月调查走访,一举打掉了这一犯罪团伙。保定市鑫县人民法院、保定市中级人民法院对案件主要犯罪分子依法从严、从重惩处。对张某某等19人分别判处二至七年有期徒刑,并处罚金4万~16万元不等,同时判处其中15名被告人承担附带民事赔偿责任。

这是河北省法院系统加强环境资源刑事案件审判的一个缩影。一年多来,河北省各级法院共受理环境资源刑事、民事、行政一审案件1514件,审结1328件,案件数量同比呈上升趋势。

打赢蓝天保卫战重点区域强化督查7月31日发现64个问题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省(市), 市, 县(市、区), 污染源名称, 问题类型. Contains 31 rows of environmental inspection data from Beijing to Hebei.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省(市), 市, 县(市、区), 污染源名称, 问题类型. Contains 31 rows of environmental inspection data from Henan to Hebei.